



#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 打造吉林现代生态农业的辽源样板(一)

## 着力发挥组织优势和人才优势 为加快乡村振兴提供坚强保证

中共辽源市委组织部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小康不小康,关键看老乡。”“没有农业农村现代化,就没有整个国家的现代化。”不久前召开的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又进一步指出“民族要复兴,乡村必振兴”,把“三农”问题提到了新的历史高度。3月25日,我市召开2021年市委农村工作会议,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全面落实中央、省委农村工作会议和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会议精神,总结“十三五”全市“三农”工作,部署2021年及“十四五”时期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工作。

为此,我市各条战线戮力同心,以饱满的激情奋力开创“三农”工作新局面。今天,本刊刊发系列报道,以飨读者。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是“三农”工作重心的历史性转移。今年乃至“十四五”时期,市委组织部将按照中央、省委和市委的决策部署,以抓党建促乡村振兴为核心任务,以增强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为目标,为加快乡村振兴提供坚强保证。

**抓骨干队伍。结合换届选配强村“两委”班子。**目前,我市在全省率先完成了村党组织换届,基本实现了年龄和学历的“一降一升”目标。在换届过程中,重点是积极稳妥推行村党组织书记和村民委员会主任“一肩挑”、村“两委”成员“交叉任职”。结合换届选配强乡(镇)班子。按照中央和省委、市委部署要求,精心组织好乡(镇)班子换届工作,在确保实现规定目标任务的基础上,为乡村振兴选配一支坚实的骨干力量。加大培训提升力度。把乡村振兴内容纳入干部教育培训体系,同步对所有农民党员也轮训一遍,着力提高驾驭乡村振兴工作的素质能力。强化日常管理。把严格管理落在经常、抓在日常、体现在平常。从根本上保证乡村带头人队伍的质量。做好后备储备。抓住庆祝建党100周年

年中组适度扩大发展党员规模这一契机,加大发展农村党员力度。加强后备人才储备,实施村级带头人培养计划。村书记全部实行“一职两备”,实施好“一村一名大学生”计划,探索建立“老书记工作室”,采取导师帮带的方式,强化以老带新工作。

**抓干部人才。深化选派干部服务“五个一线”工作。**启动新一轮驻村干部选派工作。将采取市、县两级联动的方式开展选派“第一书记”工作,做到建档立卡村、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党组织软弱涣散村、集体经济薄弱村和村党支部领办合作社示范村“五个全覆盖”。加大人才支持力度。结合深化高校定招工作,面向乡村振兴现实需要,招录一批现代农业领域高技能人才,为发展现代农业注入新动能。

**抓领富带富。**实施村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发展集体经济三年行动计划。学习借鉴烟台等地成功经验,遵循村党支部主导、群众广泛参与、村集体增收和群众致富双赢的原则,扎实推进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工作。积极推动社会资本进入乡村,助力乡村振兴。积极推动城

市工商资本下乡进村,带动农民增收致富。继续推动党员带头富、带领富工作。推动农民党员带头发展特色种养业、加工运输业、商贸流通业等涉农产业,积极参与和支持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工作,着力培育一批农民党员致富带头人,带动周边群众走共同富裕的道路。

**抓党建引领。**发挥党对基层社会治理的领导作用。推动党组织书记通过法定程序担任村集体经济组织、合作经济组织的负责人,深化“四议两公开”,健全村党组织主导的议事决策机制,加强党对各类群团组织、新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全面领导,把党在领导一切的要求落实到最基层。发挥城乡基层社会治理委员会的作用。发挥好组织部门承担的议事协调机构作用,推动各成员单位在方方面面协同一致地履行好所肩负的职责任务。着力构建以村党组织建设为核心,自治、德治、法治相融合的“一核三治”乡村基层治理体系。加大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力度。瞄准各类新经济领域和新兴业态,采取单独组建、挂靠组建、联合组建等方式,加大产业链党组织、合作经济党组织、

项目党组织的组建力度,实现有组织的就有党的组织,有群众的地方就有党的工作的目标。以“六个整顿”为主要抓手,常态化整顿软弱涣散村级基层党组织,夯实党在农村基层的组织基础。发挥农民党员在乡村治理中的重要作用。深化拓展“亮身份、树形象、当先锋、作表率”主题实践活动,广泛开展党员挂牌、无职党员设岗定责、设立党员先锋岗、划分党员责任区、组建党员突击队等工作,充分发挥农民党员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环保治理、河长制、疫情防控等各种大战大考中的先锋模范作用。持续提升服务基层群众质效。推进村级组织活动场所特别是党群服务中心的改造升级工作,按照办公最小化、服务最大化的要求,市、县两级统筹对50个左右内部设施老旧、活动场所面积不达标的村级组织活动场所进行改造升级,以便更好地服务党员群众,增强基层党组织凝聚力和战斗力。组织涉农部门和民生部门下村入组、走屯到户“组团式”开展延时服务、上门服务、预约服务,最大限度解决好农民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

## 培育文明乡风 全面推进乡村文化振兴

中共辽源市委宣传部

按照市委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工作决策部署,市委宣传部高度重视文化指导组相关工作的组织实施,积极推进乡村文化振兴工作。

**理论宣传解读接地气。**2020年,围绕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及关于“三农”发展的系列重要论述等内容,开展面对面、分众化理论宣讲600余场次,受众群众2万余人次;编发学习资料3万余册;撰写《关于辽源市“道德银行”发挥乡风文明作用的调查研究》调研报告。

**文化惠民丰富乐民心。**组织开展

全市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文化惠农直通车”等农村公益性文化活动,全年送演出下乡(送戏下乡)活动170场次,进一步丰富了农村业余文化生活。

**文明阵地实现全覆盖。**目前,我市已全面建成市—县(区)—乡(镇)—村四级新时代文明实践框架,全市各乡(镇)成立了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各村成立了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结合农村群众的生产劳动和实际需要,运用本地公共资源,组织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文明实践活动。

**文明创建取得新突破。**2020年,从乡(镇)、村(屯)基层评选出“辽源好人”30人,其中,9人荣获“吉林好人”称号,3人荣获“吉林好人标兵”称号。共建成国家级文明村镇12个,省级文明村镇40个,市级文明示范村238个,先进示范村177个,文明示范户2375户,先进示范户2720户,实现了县级以上文明村镇占比达到80%以上。

**移风易俗有了新进展。**充分发挥“村民议事会、禁赌禁毒会、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作用,印发移风易俗倡议书,编印《文明手册》等各类乡土教材,分发至各村各户,引导广大群众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021年及“十四五”时期,市委宣传部将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习近平总书记“三农”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有关精神,大力推进全市乡村文化振兴。

**进一步加强理论宣传解读**  
持续开展理论宣传普及和指导工作。充分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作用,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省委十一届八次全会精

神,市委七届七次、八次、九次、十次全会精神,面向基层,打通理论宣讲“最后一公里”,推动党的理论成果和中央、省委和市委重大决策部署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深入实际。

**继续发挥“学习强国”学习平台作用。**进一步推广使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调动各县(区)、各新闻媒体积极性,重点围绕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关于“三农”重要论述等主要内容,持续加大供稿力度,反映出基层理论骨干在一线的精神风貌,展示辽源乡村振兴的创新举措和成果。

**进一步加强文明乡风培育**  
实施“文明实践提升工程”。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组织各县(区),结合党史学习教育,以“我为群众办实事、志愿服务进乡村”为载体,建好用好“8+N”志愿服务队伍,开展常态化文明实践活动,更好引导广大农民群众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

**实施“主流价值引领工程”。**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持续开展“辽源好人”引领风尚主题实践活动,评选表彰“孝老爱亲、勤劳致富、教子有方、热心公益”等方面的“乡村好人”,全面推行《辽源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提升乡村文明。

**实施“百村千户示范工程”。**按照健全完善“八个一”的创建标准持续打造提升各级文明村镇。推进“文明村(屯)干净人家”创建活动,开展“好家风好家训”传承工作。

**实施“移风易俗推广工程”。**围绕实践善行、勤劳致富、移风易俗等内容建立文明标准,完善和宣传村规民约。培育优良文明乡风、淳朴民风,激发农民的内生动力,让有德者必有得。

**实施“文化惠农服务工程”。**组织开展农

民文化节和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组建“红色文艺轻骑兵”文艺小分队深入各乡村,开展对口帮扶、文艺培训、文化扶持等活动,增强乡村文化自我发展能力。促进乡村文化融合,助力文化产业发

**进一步加强科学知识技能普及**  
深入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示范共建活动。积极选取政治引领意识强、科技致富氛围浓、科普宣传面广的乡村,开展科普示范乡村共建,以点带面、辐射带动,推动乡村全面振兴。

**举办“科技之冬”和“送科技下乡”活动。**立足乡村振兴,服务“三农”,积极开展“科技之冬”送科技下乡活动。

**积极培育新型职业农民。**不断丰富省、市、县、乡、村、科普及带头人五级联动培训体系,利用专家现场“传经送宝”、能人专场讲述致富经历等方式,围绕发展现代农业及循环产业,开展直观生动、丰富多彩、影响深远的农民科学素质与科技致富培训活动,全面提升农民科学素质和文明意识。

**开展科普工作示范基地评定工作。**进一步发挥科普工作示范基地带动农民科技致富优势,选取规模大、群众认可、示范性强、增收高的农村科普示范基地参加全市科普工作示范基地评定工作,为农民致富、农业兴旺、农村繁荣打造一批“新样板”和“火车头”。

**进一步加强农村殡葬管理**  
积极推进殡葬改革,加快推进完善公益性服务设施建设;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有效解决全市重点水源地和城市周边山体及国有林内散埋乱葬坟墓问题,大力推广树葬、花圈葬、草坪葬等绿色生态安葬;继续落实殡葬惠民政策,免除城乡低保对象六项基本殡葬服务费用。

## 聚焦改革创新 深化破题见效 着力提升乡村治理效能助力实现乡村全面振兴

中共辽源市委政法委

乡村治理是乡村振兴的关键环节,关系到农民的幸福感和安全感,关系到农村社会稳定,也关系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2020年,全市政法部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按照市委七届七次、八次、九次全会关于加强社会治理和乡村治理的工作部署,大力开展法治乡村、平安乡村建设,有力维护了农村社会和谐稳定,为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奠定了坚实基础。

**坚持政治引领,高站位构建乡村治理领导指挥体系**

**强化组织领导。**市委政法委深入学习贯彻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始终把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工作作为推进市域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头号工程来抓,纳入年初政法工作要点,在市委政法工作会议上专门部署。坚持高位统筹推进,建立由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亲自抓,分管常务副书记具体负责,政法部门牵头实施的组织领导体系,确保工作方向不偏、标准不降、力度不减。加强顶层设计。市委政法委一直把社会和谐稳定作为“第一环境”,把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工作作为民生工程,摆到与政法中心工作同等重要的位置,同部署、

同推进。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带头深入龙山区寿山镇、工农乡等基层单位调研,组织县(区)政法委、法院、公安、司法行政、信访、民政等部门工作人员及街道政法委员、村(社区)主任、网格员召开八场座谈会,广泛听取意见,先后三次派出工作组赴浙江省绍兴市、湖州市考察,学习借鉴先进地区工作经验,明确了“以人为本、优化服务、源头治理、力量下沉”的工作思路,把工作切入点、着力点放在有效解决影响农村地区和谐稳定的源头性、根本性、基础性问题上,从源头上强力推进乡村治理工作。夯实基层基础。将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作为平安辽源建设的基础环节,不断健全完善重心下移、力量下沉、保障下倾的乡村治理工作机制,在省内率先制定出台了《关于全市乡镇(街道)政法委员管理的指导意见》,全面完成30个乡镇(街道)政法委员配备工作,明确政法委员开展乡村治理工作职责,有效夯实乡村治理基层基础。

**抓实治理举措,高水平推进乡村治理任务落地见效**

**加强农村地区治安管理。**深入推进农村“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聚焦深挖根治,全力开展农村集体“三资”专项整治行动,集中整治侵害农村集体和农民利益的突出问题69个。群

众安全感全省、市(州)排名第三,政法机关执法满意度全省、市(州)排名第二,邪教人员转化率全省排名第三。强化公共法律服务供给。以“法律进乡村”活动为载体,大力开展“以案说法”“法治文艺演出”等通俗易懂、喜闻乐见的法治宣传活动。组织全市各普法部门共开展乡村普法活动200余次,发放宣传资料20万余份。全市518个行政村全部建立公共法律服务微信群,乡村公共法律服务实现全覆盖。大力开展示范点示范创建。大力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创建国家级“民主法治示范村”9个,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35个。制发《辽源市平安乡镇(街道)建设考核办法(试行)》,对13个达到创建标准的乡(镇)授予平安称号,乡村治理工作质效迈上新台阶。

**推动改革创新,高质量提升乡村治理规范化水平**

**建设乡村治理实体化工作平台。**创新打造“111”平安建设模式,在全市4个县(区)、30个乡镇(镇)建成覆盖全市农村地区的两级社会治理服务中心。实现了“让老百姓遇到问题能到地方‘找说法’”的工作目标。两级社会治理服务中心于2020年8月中旬投入运行。实现矛盾不上行、问题不上交,化解在平时,终结在当地。加强农村网格标准化建设。聚焦以

往网格化服务管理碎片化等问题,加强农村网格体系整体规划和统一建设,按照“属地管理、规模适度、界定清晰、无缝覆盖、方便服务、动态调整”的原则,重新施划了3315个农村网格,统一了网格名称和网格编号,并将网格信息全部录入社会治理综合信息平台,实行动态化和信息化管理。构建“一网共治”治理体系。坚持以信息化引领乡村治理现代化,着力构建“一屏知全城、一网管全局”智慧治理模式,实现对农村地区人、地、事、物、组织等“五大要素”的一网汇集、综合运用,利用信息化手段,形成横向整合、纵向打通、闭环管理的乡村治理新机制。

2021年,是建党百年、“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全市政法机关将按照市委关于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决策部署,重点做好强化群众诉求源头化解工作。加强农村地区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工作。加强乡村法治阵地建设工作。实现乡村法治阵地建设从“有型覆盖”转向“有效覆盖”。推进示范创建工作。大力开展“五无”平安乡镇(村)创建活动,实现积“小平安”为“大平安”。持续推进国家级、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工作,年底前创建国家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1个,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8个。



① 组织部门到农民工创业、就业孵化基地指导调研成常态化  
② 法律服务小分队深入乡村开展法制乡村、平安乡村建设,助力乡村振兴  
③ “文艺轻骑兵”送戏下乡,“文艺轻骑兵”走到哪里,哪里就成为欢乐的海洋